

**南宁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专项核查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目 录

专项核查报告	1-2
南宁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及说明	1-3

## 南宁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专项核查报告

致同专字（2022）第 450A006281 号

南宁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在审计了南宁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化股份公司”）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的基础上，对后附的《南宁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及说明》（以下简称“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进行了专项核查。

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 1 月修订）》（上证发〔2022〕1 号）（以下简称“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业务办理—第七号 财务类退市指标：营业收入扣除》（上证函〔2022〕3 号）（以下简称“自律监管指南”）的有关规定，编制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南化股份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核查工作的基础上对南化股份公司管理层编制的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发表核查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计划和实施核查工作，以合理确信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不存在重大错报。在核查工作中，我们结合南化股份公司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核对、询问、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核查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核查工作为发表核查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经核查，我们认为，南化股份公司管理层编制的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市规则和自律监管指南的规定。

本核查报告仅供南化股份公司披露营业收入扣除事项及扣除后的营业收入金额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一日

**南宁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及说明**

南宁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致同审字（2022）第 450A009185 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 1 月修订）》（上证发〔2022〕1 号）（以下简称“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业务办理—第七号 财务类退市指标：营业收入扣除》（上证函〔2022〕3 号）（以下简称“自律监管指南”）的有关规定，现将本公司 2021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及扣除后的营业收入金额说明如下：

**一、公司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净利润**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25.40	3,246.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34.39	-921.96

**二、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1 年度	扣除情况	2020 年度	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38,690.52		90,294.67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30,724.23		90,294.67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79.41		100.00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3.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4.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5.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12,739.37	注1	17,452.57	注1
6.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17,984.86	注2	72,842.10	注2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30,724.23		90,294.67	

##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1.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2.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

3.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4.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5.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6.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7,966.29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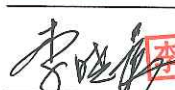

注 1: 2021 年 8 月 25 日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广西八桂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八桂监理”)100%股权,合并日为 2021 年 8 月 31 日。本期追溯调整对比报表,追溯调整后公司 2020 年度合并报表营业收入 90,294.67 万元。八桂监理 2020 年度合并报表营业收入 17,452.56 万元、2021 年 1-8 月合并报表营业收入 12,739.37 万元作为营业收入扣除项分别扣除。

注 2: 公司 2021 年煤炭贸易模式变更,新增钢材贸易业务,煤炭贸易、钢材贸易目前尚未形成稳定业务模式,2020、2021 年全部作为营业收入扣除项扣除。

### 三、本说明的批准

本说明业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11 日批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此件仅供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92343655N

#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负责人 李惠琦



成立日期 2011年12月22日

合伙期限 2011年12月22日至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经营范围 企业会计报表、审计报告、验资报告、清算报告、资产评估、企业资本、企业中的审计、代理记、立、变更、注销、清算、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的项目，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允许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2年03月10日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证书序号：0014469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 执业证书



名称：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康琦

主任会计师：康琦

经营场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56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130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12月13日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致同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 12月 26日

转入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姓名 刘业美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1-05-23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西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5242519710523082X  
Identity card No.

事务所  
CPAs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于西分所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 12月 30日

1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1000084006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西壮族自治区注册会计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师协会

发证日期: 始发 2003年 07月 02日  
Date of Issuance 换发 2019 05 05



此件仅供业务报告使用



姓名: 叶小舟  
 Full name: 叶小舟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88-01-20  
 Date of birth: 1988-01-20  
 工作单位: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  
 Working unit: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  
 伙)广西分所  
 身份证号码: 450921198801200047  
 Identity card No. 450921198801200047



证书编号: 110101301461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301461  
 批准注册协会: 广西壮族自治区注册会计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8 年 07 月 09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8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12月26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12月30日  
 /y /m /d

此件仅供业务报告使用

#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 业务报告统一编码报备系统

业务报备统一编码:	110101562022357006998
报告名称:	南宁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营业收入扣除情况 表专项核查报告
报告文号:	致同专字(2022)第450A006281号
被审(验)单位名称:	南宁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类型:	专项审计
报告日期:	2022年04月11日
报备日期:	2022年04月11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	刘业美(310000840068), 叶小舟(110101301461)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或登录北京注协官网输入编码的方式查询信息)	

说明:本备案信息仅证明该报告已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备,不代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在任何意义上对报告内容做出任何形式的保证。